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农机购置、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 项目

招标文件

(第一、二标段)

采 购 人：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诚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机购置、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机购置、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nanyang.gov.cn/WCQWeb/>）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 月 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宛城政采公开-2023-28

2、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机购置、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总金额：8021200 元

最高限价:80212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机购置、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项目第 1 标段	6100000	6100000
2	2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机购置、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项目第 2 标段	1921200	1921200

5、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5.1、采购内容：自走式秸秆青储饲料收获机、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2 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

第 1 标段：自走式秸秆青储饲料收获机；

第 2 标段：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

5.5、质量要求：合格

5.6、质保期：1 年

5.7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

5.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除第一标段自走式秸秆青储饲料收获机，其他不接受进口产品。

5.9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6、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从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以来的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投标人（供应商）在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提供的内容要完整清晰；

3.5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

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需与投标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北京时间每日 8：00 分至 12：00 分，12：00 分至 18：00 分（法定节假日，法定公休日除外）。

2、地点：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WCQWeb/>）

3、方式：潜在投标人在本公告规定的起止时间内，自行登录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从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WCQWeb/>。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WCQWeb/>）

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 月 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

2、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报名,未入库的供应商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下载文件的,责任自负。

3、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需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 办理所需资料》。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证书（交易主体单位可自行在交易系统扫码注册标证通证书，快速便捷办理招投标业务）。

4、CA 办理/延期及相关技术支持，请联系：

信安 CA 办理/延期：0371-96596, 15672779650 信安 CA 在线办理

华测 CA 办理/延期：400-620-2211, 13849189693 华测 CA 在线办理

北京 CA 办理/延期：13592063736, 15203873681 北京 CA 在线办理

深圳 CA 办理/延期：15538830100

5、重要事项：

（1）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投标人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登录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WCQWeb/>），在“下载专区”中下载。

（2）下载文件及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务必使用同一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在开标之前确保 CA 数字证书有效，且不能进行续费延期、更换或重新绑定等操作。若因 CA 数字证书问题、文件未及时下载或损坏丢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 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 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

(4)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 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5)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 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 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6)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 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 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 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 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地 址: 南阳市人民北路(河南有线南阳分公司院内)

联系人: 胡经岭

联系方式: 18625650090

2.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诚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文华南阳天地 C1 栋 1202

联 系 人: 张姗

联系方式: 156701933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姗

联系方式: 1567019330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地 址：南阳市人民北路（河南有线南阳分公司院内） 联系人：胡经岭 联系方式：18625650090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诚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文华南阳天地 C1 栋 1202 联 系 人：张姗 联系方式：15670193303
3	项目名称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机购置、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项目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第 1 标段：6100000 元； 第 2 标段：1921200 元；
7	采购内容	第 1 标段：自走式秸秆青储饲料收获机； 第 2 标段：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
8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12	分包	☒ 不允许
13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1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9 日 9 时 00 分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宛城区）》电子交易平台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宛城区）》不见面开标大厅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 见 面 开 标 大 厅 地 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1/login ，供应商无需到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2. 因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3.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17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 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8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如有）
1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0	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是
2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2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2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2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25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26	电子投标文件签名或签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电子签章的地方都应用本人的 CA 印章电子签名；所有要求单位盖章或电子签章的地方都应加盖供应商单位（法定名称）的 CA 电子印章。
27	投标文件份数	1、投标阶段仅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为:.nytf），如中标再向采购人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2、中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需与投标时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如有不一致，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8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阶段仅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如中标应向采购人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2 份（若采购人有需要的话）。 2、中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需与投标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如有不一致，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9		1、供应商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并在线签到。 2、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供应商、采购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由主持人（代理公司）根据情况来确定有效供应商，并退回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3、开标顺序： ①供应商解密：投标企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开标程序	书进行加密，投标企业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供应商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②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5 分钟供供应商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采购人、监督人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供应商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做好及时回复； ③采购人、监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可进入原评标系统直接打印）签字确认。 ④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开标结束，在评标系统中点击“开标结束”。
30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社会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代表在相关监督部门监督下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推荐前 1-3 名中标候选人。
32	中小企业	1、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2、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工业； 3、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3	中标公示	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上予以公示。
34	代理服务费	代理报酬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和“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收取，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35	投标文件制作器码相似度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36	解释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本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7	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 1、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10%；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投标产品若属于应满足政府采购有关政策规定的，应当满足其规定，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 1)节能环保产品需根据财库〔2019〕9号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①所投产品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目录清单范围内产品的，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②所投货物有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目录清单范围内产品的，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号项）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不予接受。 2)若为信息安全产品，须通过国家信息安全认证中心认证，计算机产品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3)若为无线局域网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财政部、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的规定，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并提供该产品的清单复印件。 4)若被列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应当按照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提供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具备资格的机构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等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认定的机构）。 5)若涉及网络通讯产品，接口应符合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的标准。 6)若涉及国家及地方相关强制许可、认证等的产品，应符合相关要求。 7)除非本采购文件明示，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的投标。
39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注：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为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机购置、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项目。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河南诚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供应商”：系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招标、参与投标竞争的法人。

4、“服务”：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应提供和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

5、“货物”：系指招标人采购物品及技术要求中所列设备/货物需求内容。

6、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机购置、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采购）项目

7、采购内容：

见招标公告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质量要求：

见招标公告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投标费用：供应商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本项目代理报酬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

件和“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收取，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11、保密：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对采购人提供的资料，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归还，且不得复印，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二、采购文件内容

1、采购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未在规定的时间前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受。

(2)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十五日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3)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变更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变更)公告。招标期间，供应商可上网查看，澄清或变更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书面通知。采购文件的澄清或变更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投标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其风险应由供应商承担。

2、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

(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3、投标报价表

4、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

5、承诺书

6、实施方案

7、优惠及服务承诺

8、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9、其它资料

10、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4、投标文件的格式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5、投标报价

(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设备）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关税、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货物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人员参加技术联络和技术培训及验收检测等费用。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设备）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内容。

(3) 供应商对采购货物（设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5) 供应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招标控制价，经分析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价，存在恶意报价可能性的，由评标委员会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6、投标货币

供应商应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除非另有规定。

7、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投标有效期

(1) 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和修改其投标文件。

(2) 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

9、投标文件的签署

(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2) 投标文件须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

(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有效。

四、投标文件递交

1、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供应商通过下载采购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3、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五、开标、评标

1、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应按时在线参加开标会议。

3、招标人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参加开标的供应商应使用本企业 CA 数字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进行线上签到。开标程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构成及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投标文件的澄清

（1）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质疑、澄清其投标文件内容。但澄清不得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内容。

（2）所有的澄清答复以书面为准。

6、评标因素

（1）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采购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交的材料，并按照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资格证明文件及各项表格内容。

（2）出现下列情况将会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1）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未作实质响应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和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模糊无法辨认的。

7、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8、评标定标方法

（1）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中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 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或推荐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9、评标方法及标准

(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 通过资格审查和标书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详细评审。

(4)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10、技术评定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的响应和指标进行审核和分析；对投标文件中文字说明和指标响应进行评分。

11、商务评定

由评标委员会对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或商务指标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并进行评分。

12、价格评定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对有效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3、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以上标准对各供应商进行独立打分，并在“综合得分表”中填写各供应商具体得分，计分取至小数点后二位，计分过程中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14、评标委员会将各个评委的打分情况进行汇总签字，按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直接确定中标人。

15、供应商得分以所有评委评出的供应商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16、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7、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18、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家的。

19、纪律和监督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0、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1、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22、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3、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24、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第一阶段：形式、资格及响应性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26条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请上传至“基本信息”中）
		财务状况	符合“第一章 招标公告”的要求（原件扫描件请上传至“基本信息”中）
		税收和社会保障	符合“第一章 招标公告”的要求（原件扫描件请上传至“基本信息”中）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符合“第一章 招标公告”的要求（原件扫描件请上传至“投标所需材料”中并建立子目）
		信用记录	符合“第一章 招标公告”的要求（原件扫描件请上传至“投标所需材料”中并建立子目）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原件扫描件请上传至“投标所需材料”中并建立子目）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供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在规定的报价要求范围之内，未超出最高限价

第二阶段详细评审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满分 100 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技术部分：4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3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价格扣除：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提供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 10%的扣除比例扣除，用扣除			

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大型和中型企业制造的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 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1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 /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30 注：1. 评标基准值为最低有效投标报价，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得满分； 2. 经评标委员会全体认定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投标报价部分按 0 分计算； 3.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4. 计算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点
技术部分（4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1	技术性能	40 分	1、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设备性能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得基本分 40 分； 2、采购内容及要求的参数，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产品技术参数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注：技术条款必须如实响应，如发现虚假响应，则取消投标资格。
商务部分（3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1	质量保证措施	10 分	产品质量稳定，环保，能够提供相关的证明并有具体的保证措施。 第一档：相关证明和保证措施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完全能够满足项目的需要，得 10 分。 第二档：相关证明和保证措施内容基本完整，科学、合理方面基本可行，能够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 7 分。 第三档：相关证明和保证措施内容一般，不够科学、合理性较低，满足项目的需要可行性一般，得 4 分。 第四档：有相关证明和保证措施，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得 1 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10 分	第一档：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科学、合理。时间计划安排精细合理、有详细的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得当能够很好地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0 分； 第二档：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简单、可行，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合理。时间计划及违约、质量承诺简单，人员安装计划、配备简单，能够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7 分； 第三档：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笼统、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基本合理。有笼统的时间计划及违约、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计划的，得 4 分； 第四档：有供货安装调试方案，但方案中时间计划及违约、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计划等内容不完整（部分内容缺项），得 1 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3	售后服务	10 分	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常见性故障提供解决方案、质保期内，质保期外，人员培训方案，产品调试退货的方案及措施，供货的合理性安排等方面） 第一档：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制定培训计划，所供设备操作指南简单易懂，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0 分； 第二档：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合理，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培训计划，能够提供设备操作指南，可实践实施的得 7 分； 第三档：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较差、均为通用性的说明、对使用部门的人员培训计划不具有实践实施性的得 4 分； 第四档：有服务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无操作性的得 1 分； 第五档：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说明：

1、投标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2、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制评标报告，评标报告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投标人需将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做入投标文件内，并加盖单位公章。

3、评标过程的保密

3.1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评标过程、评标内容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投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漏。

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等方面向参与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授予合同

4.1 定标方式

4.1.1 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以此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4.1.2 招标人将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公示媒体为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网站，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4.2 中标通知书

4.2.1 在本章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4.3 签订合同

4.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4.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4.3.3 中标人如未能按投标文件要求，在规定限期内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撤销其中标通知书。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4.3.4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投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5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4.4 履行合同

4.4.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4.4.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4.4.3 合同分包、转包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不得对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如采购人发现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对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采购人有权拒绝继续履行本项目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相关经济及法律责任。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条 合同文件

1. (××号) 招标采购文件
2. 响应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元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25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 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 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 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 余款__%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___月(年)后, 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 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1 个月内。到期后, 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安装调试时间: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 并列出清单, 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 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 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 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 直至验收合格, 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 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 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 乙方需提前 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 供甲方确认, 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 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 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 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 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 大型或复杂项目, 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 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 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

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项目负责人姓名及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的违

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__%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a. 向南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b. 向南阳市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

甲方：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间：

（注：此文本仅供参考，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自行修订相关内容。）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 1 标段:

自走式秸秆青储饲料收获机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规格	数量	单价	合计
1	自走式秸秆青储饲料收获机	发动机功率：462 马力 收割宽度：4.5 米 1. V-CLASSIC20 型刀毂共 20 把动刀 2. 多作物加强型籽粒破碎器 M 80 齿/80 齿 3. 作物切割长度在 6/8/11/14/18/22 毫米之间可调 4. 籽粒破碎器间距电动调节 5. 电动校刀 6. 重载型喂入系统 7. 大容量青贮添加剂药箱（包含混合吸入泵）375 升 8. 重载型出料喷管 9. 最大公路行进时速 40km/h 10. 前轮胎：710/75 R32 TR 11. 后轮胎：600/55 26.5 12. 驾驶室空调（风速调节） 13. 高级 CEBIS 控制终端（带 CF 接口） 14. 悬浮式座椅 15. 副驾座椅 16. 自动中央润滑系统 17. 车顶警示灯 2 个 18. 标准多功能工具箱 19. 多功能灭火器 20. 额外储物箱 21. 无线广播系统带 MP3 功能 22. 燃油箱容积 1000 升 23. 尿素箱容积 130 升	2 台		

		24. 进料宽度 730 毫米 25. 预设定割茬高度控制+地面仿形功能 26. 驾驶室内控制自动磨刀及反切调整 27. 发动机排放符合 SCR 尾气处理(国四标准) 28. 拖车挂钩			
--	--	--	--	--	--

第2标段：秸秆粪便有机肥生产线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主要参数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发酵系统					
1	地面履带式翻堆机	用途：用于畜粪、污泥和城市生活垃圾等有机固体废弃物的发酵腐熟和无害化处理。 特点：采用搅龙轴液压升降的专利设计，在移换工作场地和翻堆高度需要改变时，可升降调整搅龙与场地高度，让操作更便利化。 1、翻堆宽度/高度：2.6m/1.2m； 2、转弯半径：3200mm； 3、外形尺寸：2900*3950*3100； 4、功率：83kw； 5、最大处理能力：655.20m³/h。	3 台		
粉剂深加工系统					
2	铲车自动喂料机	1、料仓容积：约 5.3m³； 2、输送机有效长度：3.5M； 3、皮带宽幅：B=600mm； 4、传动形式：电机+减速器+联轴器； 5、功率：1.5kw； 6、变频电机：采用国标铜线。	3 台		
3	半湿物料立式粉碎机	1、筒体直径：Φ600×12； 2、刀轴转速：1470r/min； 3、刀片材质：锤片为 δ 16 钢板，刀片为 δ 6 合金头刀片； 4、刀片数量：锤片 3 把 + 刀片 6 把； 5、功率：22kw； 6、粉碎方式：立式。	3 台		
4	粉剂滚筒筛分机	1、筛网规格：Φ6mm；（筛孔和材质可根据需求定制） 2、含筛网拍打装置； 3、电机采用国标铜线。 4、功率：4kw；	3 台		
颗粒深加工系统					
5	铲车自动喂料机	1、料仓容积：约 5.3m³； 2、输送机有效长度：3.5M； 3、皮带宽幅：B=600mm； 4、传动形式：电机+减速器+联轴器； 5、功率：1.5kw； 6、变频电机：采用国标铜线。	3 台		
6	预混搅拌机	特点：搅拌装置工作时内螺旋带动靠近轴心处物料做轴心旋转，轴向由内至两侧推动，外螺旋带动靠近桶壁物料做轴心旋转，轴向由两侧至内推动，本混合物料能够在较短时间内均匀混合。 1、功率：11kw。	3 台		
7	挤压造粒机	1、功率：55kw； 2、颗粒直径：Φ3-6mm； 3、产量：4-6t/h	3 台		
8	匀速给料器	1、2.2KW	3 台		
9	颗粒滚筒筛分机	1、筛网规格：Φ6mm；（筛孔和材质可根据需求定制） 2、含筛网拍打装置； 3、电机采用国标铜线。	3 台		

10	皮带运输机	特点：用途广泛的连续输送设备。 1、功率：3.5-5kw。 每个皮带运输机长 110 米	330 米		
包装系统					
11	铲车自动喂料机	1、料仓容积：约 5.3m ³ ； 2、输送机有效长度：3.5M； 3、皮带宽幅：B=600mm； 4、传动形式：电机+减速器+联轴器； 5、功率：1.5kw； 6、变频电机：采用国标铜线。	3 台		
12	混合包装机	1、输送机功率：4kw（380v）； 2、包装速度：500-700 包/小时； 3、包装范围：15-50Kg/包； 4、红外线感应自动切线。	3 台		
13	颗粒配电柜	/	3		
14	安装附件	电缆、桥架等。	3 套		
15	安装费	/	3 套		
合计		小写： ； 大写： ；			

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及时向采购单位提供满足施工设计所需的技术资料，包括设备外形图、基础图等，并由设计人员进行技术交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第 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 期：

目录

- 1、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3、投标报价表
- 4、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
- 5、承诺书
- 6、实施方案
- 7、优惠及服务承诺
- 8、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 9、其它资料
- 10、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1、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投 标 函

致：（招标人）_____

在研究了采购编号为 _____ 的（项目名称）标段名称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对该项目，我们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总报价进行报价，供货期：_____，投标质量：_____，质保期_____并同意如下：

1.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的内容，包括补充（答疑）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或误解的权利。

2.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3. 我们同意从投标之日起至货物交付使用止均遵守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限期满之前的任何时间，本投标文件一直对我们具有约束力。

4.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数额或比例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5. 在签署合同之前，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契约。

6. 我们完全理解招标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受到的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并理解招标人拥有拒绝任何甚至所有投标文件的权利。同时也理解，你方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

7.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同时愿遵守招标人在合同期内所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8. 我们同意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限期满之前的任何时间，本投标文件一直对我们有约束力。

9. 如果我方中标，愿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和规定，并按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10. _____（其它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元)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质量要求	
供货期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电子签名）：

日期：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
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第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
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投 标 报 价 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投标总价	制造商名称	备 注
投标总价（大写）								

注：各投标人投标报价中含税费、设备运输、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招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响应/偏离	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注：1. 响应/偏离内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条款逐条对应填写。

2. 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投标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4、 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从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以来的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投标人（供应商）在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提供的内容要完整清晰；
 - 3.5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上传诚信库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委托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企业情况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企业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

5、承诺书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若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 标 人：（全称并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一）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上传至诚信库

（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致（招标人）：_____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在参加_____项目投标活动前，近三年内（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往前顺推），投标企业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委托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无任何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上传至诚信库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相关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上传至诚信库

6、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及自身情况、结合评分办法内容自拟

7、 售后服务及承诺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及自身情况、结合评分办法内容自拟

8、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二）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如果产品制造商是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声明函》即可，若中标，《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如果是监狱企业，还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 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0、 招标文件确认书

致：（招标人_____）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招标文件及有关组成文件的内容，对招标文件及有关组成文件的内容已充分理解并全部同意没有任何异议，我方承认、理解和遵照执行本次招标文件及有关组成文件的每一款要求，并放弃提出一切存有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且我方保证在递交响应文件后不对本招标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供 应 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